

國立台南藝術學院 九十三年 一月十四日主管會報紀錄

開會時間：一月十四日（星期三）下午二時

開會地點：圖書資訊大樓四樓第一會議室

主 持 人：黃校長碧端

紀錄：陳仙明

出 席 者：吳組長正儀代理（鄭教務長德淵）、黃學務長翠梅、曾總務長旭正、陳仙明代理（成主秘群豪兼館長）、紀主任茂嬌、王主任明洲、張代館長蓮珠、陳組長賢錫、毛組長福銘、何組長蕙林、蔡組長春風、盧組長美嬌、黃組長俊錫、吳組長正儀、莊組長耀隆、方小隊長俊卿。

壹、 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：

一、92.11.26 結論五：北畫廊一樓改裝為大教室請儘速辦理；上課用之桌椅請相關單位提需求。（總、教）

◎執行情形：

1. 將配合總務處相關教室容量等設計完成後，再由本處提出桌椅、電動螢幕、白板、講台、插座、吊扇等設備需求。（教）
2. 辦理中。（總）

92.12.10 決議：大教室分割為每間 55-80 人各一間，其餘繼續追蹤執行。（總、教）

◎執行情形：1. 已請營繕組儘速完成規劃，本處配合提出教室內部設備需求。（教）

2. 規劃空間如附件，請討論。（總）

92.12.31 決議：繼續追蹤執行。（教、總）

◎執行情形：1. 將以 80 人教室為獨立桌椅、55 人教室為長條桌之方式規劃，其他設備皆以能固定之方式為優先考量。另將同時詢問史學系及應音系意見。本案希望能於 2 月 19 日前完工啟用，以配合下學期大班課程需求。（教）

2. 已請建築師設計，近日可送縣府變更使用。（總）

本次決議：繼續追蹤執行。（教、總）

◎執行情形：（一）教務處：教室內部設備皆已洽詢相關廠商完畢，預估經費亦已簽請校長核定中。俟大教室正式完工後，內部設備即可開始配置。

(二) 總務處：施工中，預訂2月19日完工。

二、92.11.26 結論八：畫廊部份女兒牆請一併研究整治牆面。(總)

◎執行情形：請承商設計估價中。

92.12.10 決議：國樂系與第一宿舍女兒牆一併納入整治，並繼續追蹤執行。
(總)

◎執行情形：已有報價，惟需檢討施作方式(總)

92.12.31 決議：繼續追蹤執行。(總)

◎執行情形：已請廠商報價，近日簽辦。(總)

本次決議：繼續追蹤執行。(總)

◎執行情形：已發包施工。

三、92.12.10 提案一：本校九十三年度臨時人員合約書草案，請 討論。
(總務處)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如附件一。

92.12.31 決議：

1. 重新修正後，再提出討論。

2. 修正原則：(1) 支領日薪工作人員，如工作績效優良，在經費許可下得調整為月薪，調整條件視長期工作之需要、經費許可與績效而定。
(2) 臨時人員支薪上限得酌予提高；核薪時，得考量學歷或證照條件。請總務處協同人事室、會計室訂定詳細辦法後，再行簽辦。

◎執行情形：修正如後，請討論。

本次決議：本案因尚有薪資標準與分娩假是否支薪等疑義，請研究後再提出討論。(總)

◎執行情形：經相關人員協助指導，已重新修正，於93.02.18提案討論。

四、92.12.10 結論二：南湖工程整修後，週邊木製平台、欄杆以及水中植物等，請妥為規劃設計。(總務處)

◎執行情形：研議中(總)

92.12.31 決議：繼續追蹤執行。

◎執行情形：水生植物浮台估價中。

本次決議：本案因牽涉空間設計問題，另提空間小組會議討論。(總)

◎執行情形：2/4 召開第 16 次空間小組會議尚無定案，訂三月初再討論。

五、92.12.31 提案二：有關本校借住職務宿舍尚未辦理公證事宜之住戶，應如何處理，請討論。（總務處）

決議：在下次行政會議前，請何組長了解相關法令、諮詢法律顧問等，以備行政會議提案討論。另外，契約書應加英文版，以備外籍教師存執。

◎執行情形：1. 經詢問本校法律顧問後，已提 93.1.7. 行政會議討論，

並請台南地院於93.1.15. 再次到校服務。【930107行政會議決議：（一）請研究如教師由講師升任副教授，其借住年限如何計算，應有所規範。（二）關於尚未辦理公證住戶中余為政教授由借住舊約至新約，其適用如何？請保管組以個案處理。其餘所列住戶再作通告辦理公證。】

2. 契約書英文版已商請徐小虎老師翻譯。

本次決議：1. 對於未曾簽約辦理公證即遷入的住戶，追溯補辦簽約手續。在追溯之前，保管組執法延宕，失職人員應予議處。

2. 對於前述須補辦簽約公證諸住戶，其借住年限予以寬限處理：

講師延限一年、助理教授以上者延限二年，期滿應遷出。

3. 對於暫、借住何時預告住戶遷出、入等規範，請訂定相關法令。（總、人）

◎執行情形：（一）人事室：本案經總務處檢討違失責任，業提出失職人員獎懲建議表，並奉 校長本(九十三)年二月八日批示在案，本室將擇期召開考績會討論。

（二）總務處：

1. 補辦公證借住年限寬限案，已於 93.01.15. 簽約公證完畢。

2.暫、借住戶遷出、入修正案，提 93.02.18.主管會報討論。

六、92.12.31 提案三：有關本校已獲公教人員輔購住宅貸款人員目前借住有眷宿舍，應如何處理，請 討論。（總務處）

◎決議：

1. 本校地處偏遠，在成立之初，如確有在住家距離 30 公里外之條件下，准許獲有公教輔購住宅貸款之教師申請職務宿舍之規定，本校本於誠信原則，將同意當時獲准之同仁繼續借住。惟請保管組務必找出相關文件，以憑辦理。
2. 請保管組協同事務組等蒐集相關法令，了解相關單位如何處理類似情形？有否彈性？或詢問中央機關相關法令近況，以備提下次行政會議討論。

◎執行情形：經詢問人事行政局住福會承辦單位及本校法律顧問後，已提 93.1.7. 行政會議討論。（總務處）【930107行政會議決議：依現有法令規定，本校原作承諾於法不合；惟建校之初因考量本校地處偏遠，既已承諾借住，基於誠信原則決定：自本會議決議日起算三年借住期限，期滿須依法令辦理。】

◎執行情形：已於 93.02.10.發函通知當事人知照。

七、92.12.31 結論一：為行車安全，請總務處於面對側門位置，設置警示標語「騎乘機車請戴安全帽，進入大崎及社子村請減速慢行，以維護自身安全及村民安寧」，違規者請警衛加強取締或罰錢或交學務處懲處。（總、學、警）

◎執行情形：1.警示標語由事務組購置。

2.駐警隊會針對未戴安全帽之學生加強取締，登錄資料送

學務處處理，請學務處宣導相關取締事項。（總務處）

3. 遵照辦理（學）

本次決議：1. 警示標語文字可再精簡，但請務必製作。（總務處）

2. 對於未戴安全帽之罰則，另提出修訂相關法令，以資配合。

（總務處）

3. 請學務長撰寫一份宣導文字，提醒同學注意交通安全等等事項。（學）

◎執行情形：（一）總務處：

1. 標誌造形已請學生設計中。

2. 未戴安全帽之罰則於 93. 02. 18 提案討論。

（二）學務處：已於 1/15 日刊登於網路大家談及學務處網頁，加強宣導。

八、92. 12. 31 結論二：請資訊組瞭解從宿舍拉到警衛室之視訊伺服機安裝運作情形，必要時，應作調整。（資）

◎執行情形：1. 經查宿舍監視系統主機是透過校園網路與警衛室伺服主機連

線，並不是直接透過室外光纖連線。

2. 平日宿舍監視系統主機自行備份影像檔資料於主機硬碟內，硬碟容量可備份約 30 日再重新覆寫(監視系統廠商提供的數據)

3. 警衛室伺服主機可由警衛先生透過瀏覽器(網址列:打上 ip address)觀看宿舍監視系統畫面(如第一學生宿舍監視系統主機 ip address:192.168.20.12)及擷取影像檔存至伺服主機

4. 已與監視系統廠商約定本週四(01/15)到校透過流量統計軟體(DU METER)計算流量及對校園內其他各監視點實施檢測。

本次決議：繼續追蹤執行。（資）

- ◎執行情形：經實地了解，該監視系統為封閉系統，需專屬 FTP 軟體才能下載，目前安裝在警衛室之視訊伺服器。下載檔案時要選擇特定的日期及時間區間操作，每個影像檔被分切為 3~5 分鐘為 1 個分段(約 100MB)，一次只能點選 1 個分段下載，下載時間約 2~3 分鐘，流量約為 100MB，檔案是專屬格式(非一般軟體可觀看)，要專屬軟體觀看，再將需要輸出的畫面存成 JPEG 檔。所以沒有網路傳輸的問題，但卻有無法大量備檔的窘境，所有的蒐證要在 30 天內完成，否則會遺失，盲目備份一隻鏡頭一天資料，需要一天的操作時間。

九、92.12.31 結論三：請秘書室繼續推動整合包括人事、會計、教務、學務、總務等全校性資料校務資訊系統，並請主秘召集會商之。

- ◎執行情形：將於二月初召集會商。（秘）

本次決議：繼續追蹤執行。（秘、資）

- ◎執行情形：訂於 26 日上午十時召開會議。

參、各處、館、室、組業務報告：（略）

肆、討論提案

案由：有關校園災害管理實施分工案，請討論？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[如附件一](#)（國立台南藝術學院校園災害管理實施計畫）。

- ◎執行情形：已提 93.02.04 行政會議討論。

伍、主席結論：

一、目前進行修繕的建築物外牆清水磚，請營繕組要求包商更換時顏色須儘量與原面磚一致。（總）

- ◎執行情形：已更換。

二、最近校區路燈有多處不亮，請營繕組確認後在過年前修復完成。（總）

- ◎執行情形：已維修。

三、關於建物等不動產的保管人，為免名實不符，改為用單位名稱掛名。(總)

◎執行情形：請營繕組填寫財產增加單時，直接填寫使用單位，免填保管人姓名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柒、散會：十六時四十分